中原工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资助〔2017〕30号

关于举办大学生“诚信校园行”学生资助

知识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

为推动我校学生资助工作持续、健康开展，根据《河南省教育厅 中国人民银行郑州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关于举办河南省大学生“诚信校园行”学生资助知识大赛的通知》要求，学校定于2017-2018学年在全校举办“诚信校园行”学生资助知识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1．宣传学生资助政策、普及金融基础知识，培养大学生的诚信意识和观念，进一步促进诚信校园建设等相关内容。

2．增强大学生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和金融安全知识，防止不良“校园网贷”等金融诈骗现象的发生，推动我校资助工作持续、健康开展。

二、组织形式

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办，经济管理学院承办。

三、大赛安排

（一）大赛程序

大赛分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初赛由各学院自行组织，复赛分三场比赛进行，从2017年11月开始，至2017年12月底结束，各赛段具体安排如下：

1．初赛。从2017年11月开始，由各学院自行组织院内比赛，经过班级、专业、学院层层选拔，确定参赛队伍，2017年12月15日前将参加复赛的人员名单、及领队信息报送经济管理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复赛。复赛分三场比赛进行，2017年12月15日抽签决定比赛场次，每场比赛的前两名进入决赛，具体比赛时间另行通知。

3．决赛。一场比赛，6支参赛队伍按得分高低确定名次，决赛于2017年12月底前结束。

（二）组队办法

以学院为单位，每个学院选拔出一支参赛代表队，每支代表队由1名领队兼指导老师、3名参赛队员组成（可增报一名替补队员）

四、成立仲裁委员会

大赛设仲裁委员会。初赛的仲裁委员会由各学院自行组织，复赛和决赛的仲裁委员会由主办方从各学院抽调若干名资助工作人员组成。

五、奖项设定

（一）团体奖项

1．金奖一名，颁发奖牌和奖金。

2．银奖二名，颁发奖牌和奖金。

3．铜奖三名，颁发奖牌和奖金。

4．优胜奖若干名，颁发奖牌和奖金。

（二）个人奖项

1．获奖队伍的参赛选手（含替补队员1名），颁发证书。

2．获金、银、铜奖队伍的指导老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

3．优秀选手奖，凡是参加复赛和决赛的学院，均可推荐一名优秀选手，并颁发证书。

（三）优秀组织奖

设立优秀组织奖，对在初赛、复赛和决赛阶段组织得力、成绩突出的学院进行表彰和奖励。

六、参赛要求

1．参赛选手应为注册在籍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生和研究生。

2．初赛阶段各学院要采取层层选拔的方式进行，采取有效的措施做好宣传和辅导工作，通过初赛，力争使学生资助政策和知识的宣传教育在广大学生中得到一次升华。

3．复赛结束后，各学院于决赛前，将优秀组织奖申报材料报至经济管理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完备的申报材料，尤其是初赛阶段体现学院层层选拔的相关视频、图片等相关辅助材料作为评选优秀组织奖的重要依据。

“诚信校园行”系列活动已连续开展12个年头，已经在我校中形成一个积极向上的主题教育活动，该活动也是面向全体在校大学生宣传资助政策、传播征信和金融知识、强化诚信教育的一个有效载体，更是我们推动学生资助工作开展的一个有力工具，各学院要扎扎实实做好比赛的宣传和组织工作，要围绕比赛内容在学院内展开形式多样的资助政策和相关知识的宣传教育活动，并借此活动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杜绝不良“校园网贷”等金融诈骗行为对大学生的侵害。让诚信意识通过一系列的比赛深入到每一个在校学生，让诚信校园行系列活动切实推动全省高校学生资助工作再创佳绩。

附件：“诚信校园行”学生资助知识大赛实施方案

 2017年11月6日

附件

 “诚信校园行”学生资助知识大赛实施方案

 一、大赛主题：“宣传政策 普及知识 铸就诚信”

二、参赛组织：

1．主办单位：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承办单位：经济管理学院

 三、时间安排**：**初赛时间由各学院确定，复赛、决赛时间另行通知。

四、竞赛内容：命题范围为新修订的《河南省高校学生资助手册》及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指定的其他内容。

五、竞赛规则和流程

（一）竞赛规则

1．复赛采取淘汰制，以抽签方式决定出场顺序和场次。每场可由4-6支队伍同时进行比赛，每支队伍出场3名选手，每场复赛成绩前两名的队伍进入决赛；

2．各代表队底分均为 100分，以答题得分累计各队成绩。遇积分相同无法排出晋级名次时，采取加赛3道抢答题的办法决出最终排名。

3．选手必须起立回答问题，不能超过限定时间，答题完毕后，由主持人宣布是否得分或扣分。如选手答题不明确时，主持人难以判定，由比赛仲裁委员会讨论裁定是否得分。

4．各参赛队必须严格遵守竞赛规则，服从主持人意见。如有异议，可通过领队向承办学院和仲裁委员会提出，由承办学院和仲裁委员会共同讨论裁定，不得在赛场内争执。

（二）大赛流程

1.个人必答题

（1）每支参赛队伍3题，每题10分，按照面对观众从左到右的顺序，每名选手答1题，不能相互讨论和补充；

（2）主持人直接口头提问，在主持人宣布“开始”后开始记时，每道题限时30秒；

（3）选手必须在限定时间内回答完毕，超时回答以答错处理；

（4）必答题设选择题和简答题，答对加分，答错不予扣分。

2.第一轮抢答题

（1）本轮共10道抢答题，每题10分；

（2）主持人直接口头提问，参赛者只有在主持人读完题目，并宣布“开始”后，才能按抢答器，违反规则，扣去抢答队伍10分，本题作废，该题由观众做答。

3．集体必答题

（1）题型为简答题，每题20分，限时40秒；

（2）参赛选手可以进行讨论，集体作答，可以补充和纠正，但以最后纠正结果为准。

4．第二轮抢答题，与第一轮抢答题同。

5．风险题

（1）此项设有10分、20分、30分题，包括选择题（10分）简答题（20分）和辨析题（30分），每支队伍给予两次答题机会，分两轮进行；

（2）参赛队伍可自选三类分数题中的一类做答，答对加相应的分，答错扣相应分；

（3）每道题回答限时100秒，参赛队伍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正确回答问题，超时按答错处理。可以弃权不选，弃权不加分也不扣分。

六、大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